

关于选拔推荐教育部 CJXZ 奖励计划人选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2023 年省属高校（CJXZ）奖励计划项目已经启动，符合下列条件学者可申报。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

本年度 CJXZ 奖励计划设置特聘教授、青年学者项目，实行任务牵引、合约管理。特聘教授、青年学者项目面向全国高校实施，各项目不限制推荐名额。

二、申报条件

（一）特聘教授基本条件

1.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自觉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具有爱国奉献精神。

2. 具有高尚道德情操和师德师风，恪守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学术道德规范等职业道德规范。

3. 具有扎实学识，胜任本科核心课程讲授任务和研究生培养任务。

4. 学术造诣高深，创新能力强，在开展重大原始创新和理论创新、解决关键核心技术难题和重大社会现实问题等方面取得高质量成果，作出突出贡献，获得国内外同行公认，有较大学术影响力。

5. 具有带领本学科赶超或引领国际先进水平的能力；具有较强团队领导和组织协调能力，能带领学术团队协同攻关。

6. 一般具有博士学位，在教学科研一线工作，担任教授或相应职务，国内外高水平大学或研究机构特别优秀的副教授或相应职务者也可申报。

7. 年龄按照 2023 年 1 月 1 日计算，自然科学领域、工程技术领域男性人选不超过 47 周岁（1975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女性人选不超过 49 周岁（1973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哲学社会科学领域男性人

选不超过 57 周岁（1965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女性人选不超过 59 周岁（1963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

（二）青年学者基本条件

1.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自觉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具有爱国奉献精神。

2. 具有高尚道德情操和师德师风，恪守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学术道德规范等职业道德规范。

3. 胜任本科核心课程讲授任务和研究生培养任务。

4. 创新发展潜力大，在开展原始创新和理论创新、解决关键核心技术难题和重大社会现实问题等方面取得较高质量成果，作出较大贡献，在国内外同行中具有一定学术影响力。

5. 具有协助本学科赶超或保持国际先进水平的能力，有较强的团队领导和组织协调能力。

6. 一般具有博士学位，在教学科研一线工作；国内推荐人选一般应当担任副教授及以上职务或其他相应职务；国内外高水平大学或研究机构特别优秀的博士后也可申报。

7. 年龄按照 2023 年 1 月 1 日计算，自然科学领域、工程技术领域男性人选不超过 40 周岁（1982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女性人选不超过 42 周岁（1980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哲学社会科学领域男性人选不超过 47 周岁（1975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女性人选不超过 49 周岁（1973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

（三）有以下情况的不具备申报资格：

1. 担任现职厅局级及以上领导职务的。
2. 获得更高层次人才项目支持的。
3. 获得同层次人才项目支持、按规定需要互斥的。
4. 存在师德失范、学术不端行为的。

三、分类评价：

根据推荐人选申报项目、研究领域、研究性质不同，申报系统共设计 9 类申报推荐表，重点在学术创新板块的代表性成果填报内容上进行区分。

1. 特聘教授和青年学者项目自然科学和工程技术领域分为基础研究、应用基础、工程技术、临床医学、国防科技 5 类。其中，**基础研究领域**代表性成果侧重论文、著作等，**应用基础领域**代表性成果侧重论文、著作、发明专利、转化产业化、仪器等，**工程技术领域**代表性成果侧重发明专利、转化产业化、标准、装备、工艺、新品等，**临床医学领域**代表性成果侧重指南共识、发明专利、转化产业化、论文等，**国防科技领域**代表性成果侧重发明专利、军事应用、标准、武器装备、工艺等。

2. 特聘教授和青年学者项目哲学社会科学领域分为艺术领域和非艺术领域 2 类。其中，**艺术领域**代表性成果侧重文化艺术作品、论文、著作、咨政及国际传播等，**非艺术领域**代表性成果侧重论文、著作、咨政及国际传播等。

四、工作流程

（一）个人申报

符合申报条件的申报人，认真阅读申报通知，按要求客观、如实填报申报表格。

（二）学校评审

人事处采取资格审核、专家组评议等方式对申报人选进行预审，整理汇总推荐人选材料，提交学校评审。

五、相关要求

因上级要求时间较为紧张，烦请各单位告知符合条件且有意向申报的专家务必于 10 月 1 日（周日）下午 4 点前将拟申报人选花名册（附件 1）电子版发至邮箱 hbwlxyrc@hbuas.edu.cn，其它申报材料

可在确定推荐人选后再制作呈报。纸质项目申报具体通知到行政楼216办公室领取。

联系单位：人事处·人才办 王姗姗

材料报送地址：致远楼216办公室

附件1：申报人选花名册

人事处

2023年9月28日